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报告摘要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19-019

释 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公 司	指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海人寿	指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钜盛华	指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日昇	指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大洑潭水电站	指	辰溪大洑潭水电有限公司
孟洲坝发电厂	指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孟洲坝发电厂
日昇生物质公司	指	韶能集团韶关市日昇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旭能生物质公司	指	韶能集团新丰旭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致能生物质公司	指	韶能集团翁源致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绿洲公司	指	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韶能本色分公司	指	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韶能本色分公司
绿洲(新丰)公司	指	韶能集团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
宏大公司	指	韶能集团韶关宏大齿轮有限公司
宏大精锻科技	指	韶关宏大精锻科技有限公司
耒阳实业	指	韶能集团耒阳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本公司董事长陈来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勇会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运绍先生声明: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四)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提出异议。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不适用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1,080,551,6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1.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62,082,750.35元,本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启金		–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沿江路16号		–
电话	0751-8153162		–
传真	0751-8535226		–
电子邮箱	shaonenggf@163.com		–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在遵循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基础上,经过多年探索,公司形成了能源(电力)、生态植物纤维制品、精密(智能)制造三大业务板块。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数 据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元)	3,428,310,142.54	3,594,104,127.36	-4.61	3,198,765,33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2,915,113.64	445,753,908.53	-32.04	440,573,12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0,419,816.38	415,543,495.71	-58.99	436,774,59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2,574,603.12	665,241,061.65	1.10	1,149,456,491.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1	-31.71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1	-31.71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5	10.22	下降了3.47个百分比	10.74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元)	10,018,911,888.30	9,166,651,419.95	9.30	8,833,198,38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18,654,685.83	4,455,660,347.91	1.41	4,227,344,588.8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3,255,608.50	919,319,731.06	851,571,362.44	914,163,44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082,160.60	102,876,342.18	64,750,074.95	34,206,53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33,970.64	95,793,615.72	54,565,478.21	-13,673,24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63,770.97	176,085,727.46	242,754,382.20	157,470,722.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68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344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9%	163,092,397	0	–	–
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3%	155,949,490	0	–	–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1%	83,279,302	0	质押 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	83,279,302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52,469,500	0	—	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16,629,750	0	—	0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	16,529,796	0	—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华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25%	13,502,853	0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4%	10,158,006	0	—	0
诸毅	境内自然人	0.76%	8,220,000	0	—	0
葛万来	境内自然人	0.63%	6,849,041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前海人寿一海利年年、前海人寿一自有资金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的诸毅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220,000股,期末数与期初数相比减少了766,700股。					

注:上述股东中代表国有持有股份的单位为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基于全年来水情况、公司基础经营条件和经营结构现状,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推进"开源节流"工作。"开源"方面,公司强力推进已落实增量资产项目建设等工作,争取尽快发挥增量资产效益,同时继续抓好增量项目的储备开发工作,增强发展后劲;"节流"方面,公司制订了《提升经营业绩综合行动方案》(下称《行动方案》),确立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是:1、有效经营,效率、效益优先,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创新挖潜、降本增效,提升存量资产营运效率、效益;3、有效、高效解决经营中的问题。

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生物质能发电及生态植物纤维制品(含本色消费类用纸)业务,以"降本、提质、增效"为原则,经统筹规划,在建设生物质能发电项目的同时配套建设生态植物纤维制品项目,通过充分发挥热电联产的产业协同效应,努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经营效益。

(一)电力

截至目前,公司电力总装机为103.221万千瓦,其中水电装机67.221万千瓦、生物质能发电装机12万千瓦。地区分布上,位于广东的装机42.771万千瓦,位于湖南的装机60.45万千瓦。

1、水电

2018年,公司水电站所属地区出现干旱气象,来水情况不理想,其中广东省韶关市地区全年降雨量同比减少154.2mm,同比减少10.14%, 湖南省耒水、沅水等流域的全年降雨量分别同比减少了428.55mm、643.8mm, 同比分别减少了29.93%、35.64%。降雨量的减少及公司湖南片部分水电企业的电价下调,对公司2018年水电企业经营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来水情况,公司各水电企业积极落实《行动方案》,做好生产的精细化管理工作,落实各项"提质、降本"措施;同时加强与三防、水文、气象等单位的沟通,及时掌握气象水文情况,做好水情科学调度工作,最大限度地提升水能利用率,以实现"增效"目的。

报告期内公司水电企业实现售电收入796,921,158.84元,利润总额392,744,812.73元,同比分别下降24.96%、20.09%。

2、生物质能发电

目前公司从事生物质能发电业务的营运企业有两家,分别为日昇生物质公司、旭能生物质公司。

报告期内,日昇生物质公司推动了以下工作:一是加大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跑、冒、滴、漏"的综合管理力度,提高综合效益;二是为降低运行成本和确保燃料持续、稳定供应,完善燃料管理模式创新工作;三是加强管理、优化运行方式,重点抓好两台锅炉和机组等设备的检修工作;四是积极争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政策奖补资金,增加效益。

旭能生物质公司重点推动了以下工作:一是继续推进好建章立制工作,促进电厂规范化发展;二是做好设备检修工作,不断摸索锅炉熔敷改造,努力提高锅炉连续运行时间;三是推动生产管理全过程中"跑、冒、滴、漏"的综合治理工作,挖潜降耗。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质能发电企业共实现售电收入496,962,584.64元,利润总额68,643,879.35元,同比售电收入增长5.91%、利润总额下降35.60%。

(二)非电制造业

1、生态植物纤维制品

公司从事生态植物纤维制品业务的营运企业有两家,分别是绿洲公司和华丽达公司。目前绿洲公司生产各种环保纸餐具和健康环保本色消费类用纸等产品,华丽达公司生产健康环保本色消费类用纸等产品。健康生态植物纤维纸餐具及本色消费类用纸均属于环保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产品质量好。

环保纸餐具方面:

报告期内,绿洲公司生产经营受到了中美贸易摩擦、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在这种情况下,绿洲公司主动出击,积极推动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优化客户和产品结构,调升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时拓展新客户,增加营业收入;二是与美元结算的客户达成汇率波动幅度调价机制,避免汇率波动影响出口业务;三是大力推进车间的消缺工作,尽力提升产能,降低生产成本,研究推进品质检验、包装、仓储等环节的自动化工作,提高效率;四是成立国内贸易开发小组,制定国内营销的产品定位、销售策略和运作等方案,为下一步拓展国内市场奠定基础;五是积极争取各项政策扶持资金,促进企业发展。

本色消费类用纸方面:

报告期内,绿洲公司旗下的韶能本色分公司通过认真做好以下工作,使本色消费类用纸业务板块的经营趋势不断向好、经营质量逐步改善:一是抓布局、调结构、促增量。优化调整产品结构,结合市场适时降低浆板、牛皮纸生产比重、提高本色消费类用纸等的生产比重,同时继续做好客户维护及开发工作;二是大力实施"降本增效"工作,取得一定成果:(1)制订并实施了三个层面的内部管理工作改革创新行动方案,继续推进改革创新和降本增效工作;(2)通过采取梳理整合资源、清理相关外包业务、完善岗位职能等措施,降低成本,提高全员劳动生产率;(3)加大库存产品的盘活力度及货款催收回笼力度,增加现金流,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三是重点完成韶能本色汤阴、仁化本色消费类用纸后加工基地建设工作,为拓展市场提供契机。

华丽达公司重点推动以下工作:一是完成造纸机的升级改造工作,提升产量,降低产品消耗及原材料浆板价格上涨带来的不利影响;二是对A3造纸机的生产工艺进行完善,提升产品品质。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生态植物纤维制品业务的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22,281,174.22元、利润总额11,518,644.41元,同比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56.36%、利润总额下降64.64%。

2、精密(智能)制造

公司从事精密(智能)制造业务的企业为宏大公司。

报告期内,受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的影响,宏大公司的国外市场销售业务面临一定挑战。针对这种情况,宏大公司积极应对变化,克服种种困难,努力降低不利因素的影响。

报告期内,宏大公司重点推动以下工作:一是继续走大配套道路,注重为品牌好、市场前景广阔的客户提供配套业务,其中报告期内获得广汽乘用车公司供应商的资格,拓展了广汽乘用车配套供应业务;二是重点推动"提质、降本、增效"的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效果:(1)降低库存产品,提高资金周转率;(2)加大力度催收货款回笼,加快资金周转,降低资金使用成本;(3)完成重组株洲精锻有限公司的工作,拓展精锻业务,为今后降低钢材消耗奠定基础;三是继续开发新产品及新客户,拓展市场;四是继续狠抓在生产效率、质量管理、成本控制等环节的管理工作,申报了30个年度QC课题,认真落实各项品质控制制度;五是成立了项目组,加大新产品、新项目的开发力度。

报告期内,宏大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15,039,423.90元,利润总额32,840,164.56元,同比主营业务收入增长36.68%、利润总额下降2.68%。

(二)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三)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	1,415,627,189.97	929,335,858.61	34.35%	-18.37%	-5.75%	-8.79%
汽车零配件(精密制造)	415,039,423.90	320,526,972.86	22.77%	36.68%	41.44%	-2.60%
环保纸餐具	391,390,935.92	333,309,417.52	14.84%	32.55%	38.04%	-3.39%
本色消费类用纸	430,890,238.30	377,373,866.43	12.42%	86.83%	99.44%	-5.53%
钢材、煤炭等产品的贸易	461,655,201.56	446,010,947.33	3.39%	-44.75%	-43.27%	-2.52%

(四)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公司现有电力装机容量为103.221万千瓦,其中水电67.221万千瓦。一般来说水电生产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公司大部分水电站所属地区,一般情况下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为枯水期,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为丰水期,正常情况下公司水电企业经营业绩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要好于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 是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是 √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 会计政策变动的原因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下称《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通知要求编制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②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的影响

依据《通知》要求,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如下: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对于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

变更内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5,103,939.06	475,264,252.87
	应收账款		420,160,313.81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	103,509,138.22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103,509,138.22	
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	–	7,222,889,342.95
	固定资产		7,222,889,342.95	
将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1,476,012.55	381,774,146.98
	在建工程		380,298,134.43	
将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5,447,000.00	449,246,821.18
	应付账款		353,799,821.18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5,344,601.85	211,551,343.95
	应付股利		188,930.70	
	其他应付款		206,017,811.40	
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36,121,936.00	108,675,639.66
	长期应付款		72,553,703.66	

对于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

变更内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604,199.80	70,763,888.24
	应收账款		38,159,688.44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	2,371,574,356.59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2,371,574,356.59	
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	–	688,313,505.64
	固定资产		688,313,505.64	
将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	28,353,403.11
	在建工程		28,353,403.11	
将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000,000.00	40,666,127.25
	应付账款		2,666,127.25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014,235.06	107,317,310.25
	应付股利		188,930.70	
	其他应付款		105,114,144.49	
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19,220,000.00	19,220,000.00
	长期应付款		–	

B、利润表项目: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新增"财务费用"项目下"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核算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

将"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变更内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度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下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	180,257,671.35	149,220,861.61
		研发费用		31,036,809.74

对于母公司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变更内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度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下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	32,660,025.95	32,660,025.95
		研发费用		–

C、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对公司当期和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的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与韶关市方夏商务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32,000万元、8,000万元共同设立致能生物质公司,注册资本4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出资1,730万元。公司与韶关市方夏商务有限公司合作设立致能生物质公司事宜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宏大公司与马敢峰、张传文、王堂平分别以货币1,650万元、110万元、30万元、30万元共同设立株洲宏大精密锻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2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韶能集团韶关宏大齿轮有限公司已出资1,650万元。

报告期内,宏大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宏大精锻科技,注册资本5,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宏大公司尚未出资。关于投资建设华南精锻中心一期项目事宜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绿洲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韶关韶能本色丹霞纸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绿洲公司已出资570万元。

报告期内,绿洲公司与郑州湘佳商贸有限公司共同设立韶能集团汤阴豫佳纸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51%、49%。截至报告期末,绿洲公司已出资510万元。

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子公司耒阳实业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耒阳市城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城北电力公司"),注册资本为14,720.4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耒阳实业已出资14,720.41万元,并于2018年3月已转让城北电力公司100%股权。公司转让城北电力公司100%股权事宜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子公司有利于促进公司生物质能发电、生态植物纤维制品等业务的发展,公司对外转让城北电力公司100%股权,有利于公司及耒阳实业集中精力发展电力能源业务。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来泉
2019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19-018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18楼会议室如期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分别为陈来泉、陈琳、肖南贵、陈东佳、胡启金、朱运绍,独立董事苏运法、张立彦、陈燕。

(四)会议由董事长陈来泉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度报告第二节中关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部分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387,552,075.19元,提取净利润的10%即38,755,207.52元为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净利润的10%即38,755,207.52元为任意盈余公积金。

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在按上述方案分配后,余下310,041,660.15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905,620,863.95元,扣除2017年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46,787,154.74元, 扣除分配的2017年度现金红利237,721,367.18元,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931,154,002.19元。

董事会决定:拟以总股本1,080,551,6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 股分配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需支付现金红利162,082,750.3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69,071,251.84元暂不分配,结转用于公司以后发展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五)2018年度支付给审计单位报酬的议案

2018年度支付给审计单位财务审计费用100万元、财务审计以外的其他费用5.79万元(差旅费、伙食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8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机构是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拟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单位,费用为1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七)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经过认真分析及相关测试,公司对2018年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处理。2018年度公司按规定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3,256,851.83元,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0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九)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十)关于补选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19年3月8日,公司独立董事侯向京先生辞职。辞职前侯向京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职务。

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于2019年3月8日、2019年3月25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增补张立彦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为保障公司专门委员会的有序运作,公司董事会决议补选张立彦女士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关于全资子公司韶能集团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对外投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独立意见。

(十三)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第一至六、十二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事宜公司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19-020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下称《通知》),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通知要求编制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采用《通知》的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对于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通知》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一)资产负债表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3、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4、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5、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7、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① 对于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

变更内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5,103,939.06	475,264,252.87
	应收账款		420,160,313.81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	103,509,138.22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103,509,138.22	
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	–	7,222,889,342.95
	固定资产		7,222,889,342.95	
将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1,476,012.55	381,774,146.98
	在建工程		380,298,134.43	
将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5,447,000.00	449,246,821.18
	应付账款		353,799,821.18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5,344,601.85	211,551,343.95
	应付股利		188,930.70	
	其他应付款		206,017,811.40	
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36,121,936.00	108,675,639.66
	长期应付款		72,553,703.66	

② 对于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

变更内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604,199.80	70,763,888.24
	应收账款		38,159,688.44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	2,371,574,356.59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2,371,574,356.59	
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	–	688,313,505.64
	固定资产		688,313,505.64	
将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	28,353,403.11
	在建工程		28,353,403.11	
将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000,000.00	40,666,127.25
	应付账款		2,666,127.25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014,235.06	107,317,310.25
	应付股利		188,930.70	
	其他应付款		105,114,144.49	
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19,220,000.00	19,220,000.00
	长期应付款		–	

(二)利润表项目:

1、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2、新增"财务费用"项目下"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核算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

3、将"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① 对于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变更内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度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下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	180,257,671.35	149,220,861.61
		研发费用		31,036,809.74

② 对于母公司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变更内容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度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下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	32,660,025.95	32,660,025.95
		研发费用		–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对公司当期和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董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依法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根据《通知》的规定,公司依法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调整了财务报表的列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净利润。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依法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19-021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增加举债空间,加快投资建设年产6.8万吨新丰生态植物纤维制品一期项目(下称"一期项目"),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绿洲(新丰)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目前绿洲(新丰)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其增资10,000万元,增资后绿洲(新丰)公司注册资本将增至20,000万元。

本次增资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基本情况

(一)企业概况

1、企业名称:韶能集团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8月15日

3、住 所:新丰县马头镇工业园鑫马大道18号

4、法定代表人:杨文平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6、经营范围:生态植物纤维项目投资、技术开发,设备模具研发及制造技术咨询;生态环保植物纤维餐具、餐饮用具、工业包装制品、建筑装饰品的生产及销售;纸浆、纸浆板、纸及纸制品生产、加工及销售;废旧纸制品的回收利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基本财务信息

截止2019年3月31日,绿洲(新丰)公司资产总额29,694.40万元、净资产9,596.38万元,资产负债率67.68%,上述数据未经审计。目前,绿洲(新丰)公司正在投资建设一期项目,预计投资金额8.98亿元,绿洲(新丰)公司尚未产生收入和利润。

二、增资金额及目的

(一)增资金额

公司拟对绿洲(新丰)公司增资,增资额10,000万元。

(二)增资目的

2018年11月29日、12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韶能集团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8年12月,一期项目取得韶关农行项目资金贷款额度7.4亿元。根据韶关农行项目信贷审批要求,公司作为股东需以权益资金形式对一期项目投入不少于2亿元的资本金,在贷款发放前该资本金与贷款同比例到位。对此,绿洲(新丰)公司拟通过增加注册资本作为项目资本金,为实施一期项目增加举债空间。

三、增资后财务状况

本次增资后,绿洲(新丰)公司注册资本将增至20,000万元,总资产39,694.40万元,净资产19,596.38万元,资产负债率将降至50.63%。

五、影响

绿洲(新丰)公司本次增资有利于降低资产负债率,增加举债空间,加快投资建设一期项目,增强发展后劲、提高盈利能力。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19-022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发行情况概述

为盘活存量优质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募集资金发展业务,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决定以全资子公司韶能集团乳源县杨溪水电有限公司(下称"杨溪公司")未来6年的电费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通过计划管理人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下称"专项计划"),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

公司本次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专项计划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专项计划概况

(一)基础资产: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为杨溪公司未来6年的电费收益权。

(二)发行规模:专项计划总发行规模不低于人民币4.25亿元(实际发行规模将根据评级机构的评估结果,以及根据监管机构相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确定),本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的等级分为优先级和次级,其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公司(含子公司)全额认购,认购金额不低于发行总金额5%(含5%)。

(三)产品期限:专项计划融资期限拟不超过6年(以实际成立的专项计划为准)。

(四)利率及确定方式: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率视市场询价情况而定,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不设预期收益率。

(五)发行对象: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

(六)募集资金用途:偿还借款和补充营运资金。

(七)偿债保障措施:本次发行资产证券化拟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杨溪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公司差额补足、第三方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等措施。

(八)决议有效期:本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并在本次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备案发行及存续期内有效。

三、本次专项计划的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专项计划工作能顺利、高效地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法律法规等规定,就上述专项计划事项与相关方进行接洽、谈判和协商,并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商、修改及签署相关交易文件,以及执行未完成相关事项所需要的相关审批、登记及交割手续等。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资产证券化作为股权融资、债券融资之外的融资形式,可成为公司现有融资方式的有益补充。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

(二)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充分利用杨溪公司优质现金流进行融资,促进业务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以杨溪公司未来6年的电费收益权作为基础资产,通过计划管理人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事宜,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促进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19-023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18楼会议室如期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监事五名,分别为欧德全、程靖刚、林东军、李国强、郭景彤。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欧德全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监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并发表了如下审核意见:

1、2018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2018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内容。2018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度报告第二节中关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部分内容。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387,552,075.19元,提取净利润的10%即38,755,207.52元为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净利润的10%即38,755,207.52元为任意盈余公积金。

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在按上述方案分配后,余下310,041,660.15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905,620,863.95元,扣除2017年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46,787,154.74元, 扣除分配的2017年度现金红利237,721,367.18元,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931,154,002.19元。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总股本1,080,551,6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 股分配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需支付现金红利162,082,750.3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69,071,251.84元暂不分配,结转用于公司以后发展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2018年度支付给审计单位报酬的议案

2018年度支付给审计单位财务审计费用100万元、财务审计以外的其他费用5.79万元(差旅费、伙食费)。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经过认真分析及相关测试,公司对2018年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处理。2018年度公司按规定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3,256,851.83元,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0元。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依法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8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机构是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拟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单位,费用为100万元。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同意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第一至五、八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事宜公司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5日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19-02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季度报告提出异议。

3、本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本公司董事长陈来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勇会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运绍先生声明: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62,372,413.35	743,255,608.50	2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026,025.58	101,082,160.60	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563,475.92	33,733,970.64	20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340,634.73	96,263,770.97	25.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8	0.0935	8.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8	0.0935	8.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2.24	上升了0.17个百分比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196,359,577.93	10,018,911,888.30	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28,795,261.71	4,518,654,685.83	2.44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080,551,669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0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234.5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525,951.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520,128.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合 计	12,037,845.36	
减:所得税影响数	2,353,523.42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	2,221,77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收益合计	7,462,549.6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344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股)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9	163,092,397	0	–	–
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3	155,949,490	0	–	–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1	83,279,302	0	质押 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	83,279,302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52,469,500	0	–	–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16,629,750	0	–	–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	16,529,796	0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华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25	13,502,853	0	–	–
诸毅	境内自然人	0.76	8,120,000	0	–	–
葛万来	境内自然人	0.63	6,969,041	0	–	–
杜影霞	境内自然人	0.62	6,670,000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163,092,397	人民币普通股	163,092,397
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5,949,490	人民币普通股	155,949,490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3,279,302	人民币普通股	83,279,302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52,4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2,469,5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629,750	人民币普通股	16,629,750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16,529,796	人民币普通股	16,529,79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华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13,502,853	人民币普通股	13,502,853
诸毅	8,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20,000
葛万来	6,969,041	人民币普通股	6,969,041
杜影霞	6,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前海人寿-海利年年、前海人寿-自有资金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的诸毅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120,000股,期末数与期初数相比减少了1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15,611,873.47	81,093,436.32	34,518,437.15	42.57	主要原因是公司货款结算收到票据增加。
应收账款	705,935,805.85	524,997,831.09	180,937,974.76	34.46	主要原因是3月份公司电力板块收入与去年12月相比有较大增长,使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比年初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95.43	7,413,302.40	-7,404,506.97	-99.88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预付土地款本报告期末已办好手续结转至无形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3,456,545.33	19,858,905.66	-6,402,360.33	-32.2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兑付了去年的绩效考核工资。
应交税费	69,055,387.38	43,574,321.55	25,481,065.83	58.4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公司应交未交增值税及所得税比年初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1,260.87	357,753.16	213,507.71	59.6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资产处置收益	-12,170.17	69,212,227.69	-69,224,397.86	-100.02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政府征收公司所属分公司孟洲坝发电厂部分土地及附属建筑物产生收益6,990万元。
其他收益	12,857,825.66	20,783,044.81	-7,925,219.15	-38.1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营业外收入	3,495,563.35	7,010,416.34	-3,514,852.99	-50.1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其他收入同比减少。
营业外支出	1,951,499.62	861,332.54	1,090,167.08	126.57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韶能集团韶关宏大齿轮有限公司拆迁补偿支出同比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170,240.82	41,025,090.52	13,145,150.30	32.0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水电企业收入增加,相应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支付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87,575.78	31,381,649.64	14,905,926.14	47.50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支付代管资金、付现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以及相应保证金支付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0,458.00	77,860,222.97	-75,399,764.97	-96.84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政府征用公司所属分公司孟洲坝发电厂部分土地及附属建筑物收到资金7,523.85万元。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6.31	873,627.41	-869,541.10	-99.5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到水电企业增效扩容改造资金同比减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607,468.04	173,445,508.95	105,161,959.09	60.6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子公司韶能集团新丰旭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生物质能发电扩建工程、韶能集团翁源致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生物质能发电建设工程及韶能集团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建设支付投资同比增加。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6,024,700.00	-16,024,70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购买了控股子公司广东韶能新能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小股东股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142,923.73	-110,736,358.57	-165,406,565.16	-149.37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投资现金净流出额同比增加。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8,600,000.00	19,400,000.00	225.5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小股东投资同比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471,471.43	635,857,204.12	-305,385,732.69	-48.0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借款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59,087.24	339,055,426.66	-285,596,339.42	-84.2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借款净额同比减少。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613.25	-64,394.43	-289,218.82	-449.1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汇率变动使外币货币资金产生汇兑损失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696,815.01	324,518,444.63	-427,215,259.64	-131.65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投资现金净流出额同比增加以及公司借款净额同比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 时间	承诺完成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公司相关管理人员	股份增持承诺	相关管理人员在股票二级市场上购入公司股票,所用资金额度不低于相关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总额的15%。	2006 年 2 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前海人寿和钜盛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前海人寿和钜盛华于2015年12月16日发布的收购报告书,承诺将在前海人寿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将保证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同时对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作出相关承诺	2015年12月16日	前海人寿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	截至报告期末,前海人寿和钜盛华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来泉
2019年4月25日